

附件 2

贵阳市公共卫生救治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及 填报口径说明

目 录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二、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专有名词解释

五、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 3）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预防与护理保健服务，承担贵阳市公共卫生各项临床救治及应急工作；承担贵阳市科研、教学、人才培养任务；承担贵阳市传染病的预防、规划化治疗与护理；承担贵阳市职业病防治和其他临床救治工作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贵阳市公共卫生救治中心内设机构 55 个，行政科室 15 个：院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宣传科、健康教育科）、人事科、规划财务科（物价科、审计科）、医务科（医疗质量管理科、法规科）、科技教育科、门诊部、护理部（消毒供应室）、总务科（营养科）、信息科（病案管理科）、感染管理科、离退休干部管理科、医学装备科、医保科、保卫科；临床医技科室 40 个：传染病科（小儿传染病科、虫媒传染病科、肠道传染病科）、急性呼吸道传染病科、艾滋病科、肝病科（非传染性肝病科）、结核病科（小儿结核病科）、肺外结核科、耐多药结核科、职业病科（中毒职业病科、物理性职业病科、放射性职业病科、职业卫生突发事件救援科）、尘肺科（肺灌洗治疗中心）、肿瘤科（头颈肿瘤科、胸部肿瘤科、腹部肿瘤科、肿瘤妇科、乳腺科）、肿瘤生物治疗科（干细胞治疗中心）、放疗科、心脑血管科（神经内科、血液内科）、内分泌科、呼吸内科（哮喘科）、泌尿内科（血液净化）、消化内科、重症医学科、心身疾病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针灸科、咳喘科）、疼痛科（康复科、理疗科）、神经外科、骨外科

（脊柱外科、头颈外科）、胸外科、普通外科（泌尿外科、肛肠科）、麻醉科（手术室）、妇儿科（妇科、产科、儿科）、五官科（耳鼻喉科、眼科、口腔科）、急诊科、核医学科、介入科、预防保健科（健康管理中心、体检科）、皮肤科（性病科）、输血科、药剂科、检验科（感染性、疾病临床实验室、结核病临床实验室、肝病实验室、分子生物学实验室、艾滋病实验室、职业病诊断实验室）、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科、CT诊断科、磁共振检查科）、功能检查科（B超室、心电图室、肺功能室）、内窥镜诊疗科、病理科。

单位领导职数编制8个，其中：党委书记1名，主任1名，专职副书记1名，副主任3名，纪委书记1名，总会计师1名。

（三）部门人员构成：

贵阳市公共卫生救治中心为市卫生健康局下属正县级差额事业单位，经市委编办核定有事业编制912名（含纪检监察单列编制3名）。贵阳市公共卫生救治中心现有在职职工（包含在编和聘用）1246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1080人、其他专业技术人员47人、管理人员54人、工勤人员65人，高级职称155人，中级职称365人，市管专家1人，博士及硕士研究生51人，硕士研究生导师7名。离退休人员445人（其中离休人员5人）。

二、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为加快中心发展和改

革步伐，不断增强中心综合实力，坚持秉承“厚德、奉献、求精、创新”的院训，坚持公立医院公益性，更好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需求。结合中心实际，特制定中心“十四五”发展规划。

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推动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实现高质量发展，全面加强干部职工素质建设、人才队伍建设、学科内涵建设、医疗服务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努力实现新的跨越。

“十四五”是中心继承发扬“十三五”时期发展的有益经验，实现中心高质量发展新格局的关键决胜时期。中心各部门、各科室务必要明确责任，协调配合，结合实际，狠抓落实，积极推进中心“十四五”规划的全面贯彻落实；中心职工务必严格按照中心“十四五”战略规划目标的具体要求，以发展为主题，以创新为动力，凝心聚力，共谋发展，让中心早日成为技术领先、服务一流、设施高端的品牌专科医院，更多的服务于患者群众而尽心竭力，孜孜以求，不懈奋斗。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1）

根据预算编制原则，贵阳市公共卫生救治中心所有收入、支出均纳入预算管理，本单位无所属单位，本单位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救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

贵阳市公共卫生救治中心 2022 年度收支总预算 80017.71 万元，较上年减少了 6.0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财政项目资金减少。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详见表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预算 80017.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392.33 万元，占 24.24%，比上年增加了 5014.28 万元，主要因为下坝新院区使用专项资金计划安排增加；事业收入 56,262.32 万元，占 70.31%，比上年增加了 2095.81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得到控制，医疗业务进一步恢复；上年结余 4363.06 万元，占 5.45%为上年结转使用财政专项经费。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详见表 3）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预算 80017.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9,392.33 万元，占 24.24%，比上年增加了 5014.28 万元；事业支出 56,262.32 万元，占 70.31%；上年结余 4363.06 万元，占 5.4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 万元及其他支出 2379 万元为上年结转本年使用财政专项资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4025.49 万元，占 5.03%，比上年增加了 966.94 万元，主要是下坝院区投入使用聘用人员增加；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71673.74 万元，占 89.57%，较上年减少了 3685.81 万元，主要是下坝院区完工使用及设备预

支出算较上年减少。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4）

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 19,392.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5014.28 万元，其中全省艾滋病药品经费 12081.59 万元及下坝新院区投入使用后财政资项目资金安排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 19,392.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82.91 万元，项目支出 18209.4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392.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82.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4 万元；项目支出 18209.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09.55 万元，主要是上级财政专项项目资金排资使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详见表 6、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82.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82.31 万元，公用经费 0.6 万元，人员经费按 2021 年 11 月工作表测算，较上年增加 4.74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详见表 8）

贵阳市公共卫生救治中心 2022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9）

贵阳市公共卫生救治中心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 市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支出情况 (详见表 10)

贵阳市公共卫生救治中心 2022 年度无市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支出。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详见表 11)

贵阳市公共卫生救治中心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详见表 12)

本表由一级预算部门填报, 所属单位无须填报。应围绕市委、市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 上级主管部门的统筹安排, 按照部门和单位职责、行业发展规划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等, 分解细化各项工作要求, 加强成本控制, 合理测算费用, 科学确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设置绩效指标和标准。绩效目标公开情况将纳入 2022 年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目标考核。

(十二) 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详见表 13、14)

本表由各预算部门 (含所属单位) 负责填报。每个预算部门及所属单位应分别至少选择二个重点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及指标进行公开 (含已向人大公开的项目), 公开的绩效目标及指标以批复的绩效目标表为准。主管部门在汇总公开本系统部门预算时, 应将本级及下属单位已公开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再次列表公开。如贵阳市财政局本级应公开两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其下属的三个事业单位应分别公开两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则市财政局系统共计应公开八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每一项必须说明)

（一）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是差额拨款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只有基本支出（退休费）及项目支出，无机关运行经费。

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今年本单位的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550.80万元用于购买医疗设备。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今年年初，本单位国有资产合计170,299.7万元，其中流动资产76,129.57万元，固定产22,613.59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5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4台。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7台。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2022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10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18209.43万元。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财政项目支出18209.43万元，其中5610万元用于支付下坝院区利息、本金、运维经费；15万元用于妇幼健康发展建设经费；2万元是用于职业病科卫生人才培养；50万元用于疾病控制项目艾滋病站点培训；65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设备的购买；360万元用于公立医院改革，支付药品款，2021年上级资金结转到2022年使用的项目12,081.59万元，主要用于艾滋病药费，艾滋病中医药项目、疫情防控等。

（六）专有名词解释

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因公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五、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 3）